

证券代码：835812

证券简称：盛迪科技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盛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决议，决定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只采用现场投票方式，无其他投票方式。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4 日 14 时 30 分-16 时 30 分。

无其他投票方式。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812	盛迪科技	2021 年 5 月 7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天元（杭州）律师事务所方明、吴晓洪律师。

（七）会议地点

浙江省海盐县望海街道正华路 8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详见《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议案

（二）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专项说明的议案》

详见《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专项说明的议案》

（三）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详见《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详见《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五）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详见《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详见《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2021 年度经营计划》

详见《2021 年度经营计划》

（八）审议《浙江盛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详见《浙江盛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九）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相关事宜的议案》

详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相关事宜的议案》

（十）审议《关于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详见《关于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十一）审议《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详见《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1年5月14日14时10分至14时20分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海盐县望海街道正华路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蔡群安 联系地址：海盐县望海街道正华路8号 联系电话：0573-86160582 传真：0573-86165200 邮政编码：314300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浙江盛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二）《浙江盛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盛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